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有關完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末期業績審核過程之
更新公告**

茲提述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二零二四年末期業績」)，該等業績乃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5(1)條刊發，惟並未根據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9(2)條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末期業績的審核程序已告完成。本公司現已就載於二零二四年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的二零二四年末期業績(包括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取得本公司核數師Ernst & Young LLP(「新加坡安永」)的核數師報告。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6)條，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新加坡安永完成審計後，本集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審核業績」）與未經審核業績之間存在重大差別。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9(3)(ii)(b)條，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與經審核財務資料之間的差別載於本公告「二零二四年經審核末期業績及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間的重大差別」一節。

董事會謹此提呈二零二四年末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收益	1,828,900	2,664,883	-31.4
毛利	<u>68,336</u>	100,397	<u>-31.9</u>
除稅前虧損	<u>(68,495)</u>	(170,004)	<u>-5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61,601)</u>	(169,223)	<u>-63.6</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70.25)</u>	(193.13)	<u>-63.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收益		1,828,900	2,664,883	-31.4
銷售成本	3	<u>(1,760,564)</u>	<u>(2,564,486)</u>	<u>-31.3</u>
毛利		68,336	100,397	-31.9
其他收入		2,965	2,168	36.8
分銷成本		<u>(14,137)</u>	(22,591)	-37.4
行政開支		<u>(106,485)</u>	(171,586)	-37.9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5	(17,254)	NM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7,813	(7,820)	NM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88)	(715)	-73.7
融資成本		<u>(26,924)</u>	<u>(52,603)</u>	-48.8
除稅前虧損		<u>(68,495)</u>	(170,004)	-59.7
所得稅抵免	4	<u>6,893</u>	707	NM
期內／年內虧損	5	<u>(61,602)</u>	<u>(169,297)</u>	-63.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置物業重估虧損		(22,392)	(7,030)	NM
－有關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 虧損的所得稅		<u>4,258</u>	<u>1,648</u>	<u>158.4</u>
		<u>(18,134)</u>	<u>(5,382)</u>	NM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750)</u>	<u>(13,464)</u>	<u>-64.7</u>
期內／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22,884)</u>	<u>(18,846)</u>	<u>21.4</u>
期內／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84,486)</u></u>	<u><u>(188,143)</u></u>	<u>-55.1</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61,601)</u>	<u>(169,223)</u>	<u>-63.6</u>
非控股權益		<u>(1)</u>	<u>(74)</u>	<u>-98.6</u>
		<u><u>(61,602)</u></u>	<u><u>(169,297)</u></u>	<u>-63.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84,489)</u>	<u>(188,064)</u>	<u>-55.1</u>
非控股權益		<u>3</u>	<u>(79)</u>	<u>NM</u>
		<u><u>(84,486)</u></u>	<u><u>(188,143)</u></u>	<u>-55.1</u>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16	<u><u>(70.25)</u></u>	<u><u>(193.13)</u></u>	<u>-63.6</u>
－攤薄(港仙)		<u><u>(70.25)</u></u>	<u><u>(193.13)</u></u>	<u>-63.6</u>

NM－並無意義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205,783	240,789
使用權資產		2,941	3,953
投資物業		10,043	10,231
會所債券		2,001	2,00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7	8,639	—
長期按金		1,363	2,622
遞延稅項資產		2,281	485
		<u>233,051</u>	<u>260,08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233,051	260,081
流動資產			
存貨		417,928	707,663
貿易應收款項	8	708,448	816,5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367	7,845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	9	948	167
可收回所得稅		4,321	8,7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12	68,851
		<u>1,181,424</u>	<u>1,609,742</u>
流動資產總值		1,181,424	1,609,742
總資產		<u>1,414,475</u>	<u>1,869,823</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322,998	735,772
其他應付款項		<u>31,861</u>	33,356
合約負債		3,256	3,551
應付所得稅		550	784
信託收據貸款		140,044	268,246
銀行借款		316,905	297,210
租賃負債		2,054	2,354
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	12	<u>163,180</u>	—
流動負債總額		<u>980,848</u>	1,341,273
流動資產淨值		<u>200,576</u>	268,4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3,627</u>	528,550
資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股本	13	87,692	87,622
儲備		<u>330,580</u>	414,8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18,272</u>	502,486
非控股權益		—	89
總權益		<u>418,272</u>	502,57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517	24,335
租賃負債		<u>838</u>	1,6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355</u>	25,975
負債及權益總額		<u>1,414,475</u>	1,869,8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方式計量之 金融資產 的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7,622	199,780	28,771	125,090	(5,355)	(16,448)	(3,561)	274,651	690,550	6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年內虧損	-	-	-	-	-	-	-	(169,223)	(169,223)	(7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5,382)	(13,459)	-	-	-	(18,841)	(5)
總計	-	-	-	(5,382)	(13,459)	-	-	(169,223)	(188,064)	(7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 益確認：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 益之出資	-	-	-	-	-	-	-	-	-	102
已沒收之購股權	-	(752)	-	-	-	-	-	752	-	-
轉撥自物業重估儲備	-	-	-	(6,127)	-	-	-	6,127	-	-
轉撥法定儲備	-	-	(2,596)	-	-	-	-	2,596	-	-
總計	-	(752)	(2,596)	(6,127)	-	-	-	9,475	-	10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7,622	199,028	26,175	113,581	(18,814)	(16,448)	(3,561)	114,903	502,486	89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 方式計量之 金融資產 的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87,622	199,028	26,175	113,581	(18,814)	(16,448)	(3,561)	114,903	502,486	8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期內虧損	-	-	-	-	-	-	-	(61,601)	(61,601)	(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18,134)	(4,754)	-	-	-	(22,888)	4
總計	-	-	-	(18,134)	(4,754)	-	-	(61,601)	(84,489)	3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 益確認：										
解散附屬公司	-	-	-	-	6	-	86	-	92	(92)
行使購股權	70	113	-	-	-	-	-	-	183	-
已沒收之購股權	-	(503)	-	-	-	-	-	503	-	-
轉撥自物業重估儲備	-	-	-	(4,429)	-	-	-	4,429	-	-
轉撥法定儲備	-	-	(4,130)	-	-	-	-	4,130	-	-
總計	70	(390)	(4,130)	(4,429)	6	-	86	9,062	275	(9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7,692</u>	<u>198,638</u>	<u>22,045</u>	<u>91,018</u>	<u>(23,562)</u>	<u>(16,448)</u>	<u>(3,475)</u>	<u>62,364</u>	<u>418,272</u>	<u>-</u>

附註：

- (i) 資本儲備包括股份溢價、繳入盈餘及購股權儲備。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集團重組日期收購的附屬公司之相關有形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根據重組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的相關法律法規從本公司於中國及台灣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
- (iii) 其他儲備由記入借方的金額3,475,000港元組成及代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若干當時附屬公司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解散一間附屬公司(即威芯星智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物聯網應用服務，並於近年錄得嚴重虧損)之額外權益之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的差額。提供物聯網應用服務並非本集團主要業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68,495)	(170,00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098	14,6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47	7,928
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貸款之利息開支	24,349	52,24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利息開支	2,449	—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26	355
存貨撥備	26,111	83,38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7,813)	7,8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66)	1,74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88	71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淨額	—	682
終止租賃的虧損淨額	—	252
未實現匯兌(收益)虧損	(1,089)	5,542
利息收入	(414)	(1,223)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現金流量	(12,709)	4,101
存貨減少(增加)	262,629	(206,440)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5,797	(36,7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601)	(326)
長期按金減少	1,228	1,328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增加	(781)	(167)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05,600)	355,752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0,532)	1,158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73)	642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40,842)	119,343
退回(已付)所得稅	3,874	(5,466)
已付利息	(26,537)	(55,708)
已收利息	414	1,22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3,091)	59,39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5)	(5,123)
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	(2,1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44	7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21)	(4,385)
融資活動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出資	—	102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183	—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847,633)	(1,909,213)
信託收據貸款所得款項	719,917	1,521,523
償還銀行借款	(794,914)	(885,21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898,474	982,567
償還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	(34,935)	—
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的所得款項	200,370	—
償還租賃負債	(2,065)	(8,85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39,397	(299,0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5,815)	(244,077)
期初／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851	317,230
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影響	(1,624)	(4,302)
期末／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12	68,8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F,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第二期24樓。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其由上海雅創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雅創」）全資擁有，上海雅創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元器件買賣。

2. 主要會計政策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所披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期內，隨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公佈雅創台信提出之自願無條件現金要約完成後，本集團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使與其最終控制公司上海雅創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綜合財務報表之本期間涵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而比較財務報表則涵蓋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此，比較金額並非完全具有可比性。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有關修訂就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電子元器件貿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按地理位置呈報如下：

- 南中國地區；
- 北中國地區；及
- 台灣

此外，主要營運決策人亦按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之客戶之市場行業審視收益。

主要營運決策人專注於可報告分部溢利，即各分部所賺取之毛利。其他收入、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淨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及融資成本乃從分部業績中撇除。

在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及營運分部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791,291	841,665	195,944	1,828,900	–	1,828,900
銷售－集團內	444,808	439,898	879	885,585	(885,585)	–
	1,236,099	1,281,563	196,823	2,714,485	(885,585)	1,828,900
銷售成本	(1,209,020)	(1,248,556)	(188,573)	(2,646,149)	885,585	(1,760,564)
毛利／分部業績	27,079	33,007	8,250	68,336	–	68,336
其他收入						2,965
分銷成本						(14,137)
行政開支						(106,48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7,81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88)
融資成本						(26,924)
除稅前虧損						(68,495)
所得稅抵免						6,893
期內虧損						(61,602)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61,601)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子元器件貿易					
	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165,985	1,421,428	77,470	2,664,883	–	2,664,883
銷售－集團內	672,208	681,090	16	1,353,314	(1,353,314)	–
	1,838,193	2,102,518	77,486	4,018,197	(1,353,314)	2,664,883
銷售成本	(1,787,448)	(2,062,137)	(68,215)	(3,917,800)	1,353,314	(2,564,486)
毛利／分部業績	50,745	40,381	9,271	100,397	–	100,397
其他收入						2,168
分銷成本						(22,591)
行政開支						(171,5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17,25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7,82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715)
融資成本						(52,603)
除稅前虧損						(170,004)
所得稅抵免						707
年內虧損						(169,297)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69,223)

管理層集中監控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更為高效。因此，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4. 所得稅抵免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所得稅抵免包括		
當期稅項：		
— 香港	410	387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2	1,248
— 台灣	392	1,081
— 有關股息的台灣預扣稅	861	234
	<u>1,755</u>	<u>2,950</u>
有關上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	—	1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44)	11
— 台灣	(44)	10
	<u>(1,488)</u>	<u>22</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年度抵免	(7,160)	(3,679)
	<u>(6,893)</u>	<u>(70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按16.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本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其餘溢利之稅率為16.5%。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5%）。台灣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0%（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

5. 期內／年內虧損

期內／年內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時或之後達致：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	1,760,564	2,564,4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098	14,6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47	7,928
董事酬金(附註ii)	2,660	5,0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66)	1,740
核數費用		
— 向本公司核數師支付	602	761
— 向其他核數師支付	1,142	2,056
非核數費用		
— 向本公司核數師支付	—	230
— 向其他核數師支付	343	739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i)	69,077	102,51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9)	14,58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淨額	—	68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14)	(1,223)
借款的利息開支	26,798	52,24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的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7,813)	9,000
政府補助金	(1,314)	(68)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該金額包括存貨撥備26,11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3,389,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員工費用及董事酬金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11,10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618,000港元)。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購4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12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為37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7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收益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1,740,000港元）。

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金額乃指於一間專精於汽車電子的公司的非上市股本權益約人民幣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19,934	836,00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486)	(19,499)
	<u>708,448</u>	<u>816,508</u>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的信用期一般為30至120天（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0至12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接獲票據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60天內	397,901	470,443
61至90天	119,801	115,617
超過90天	190,746	230,448
	<u>708,448</u>	<u>816,50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淨額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192,8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29,202,000港元）而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款項。於兩個期間均無逾期結餘已逾期90天或以上及並不被視為違約。

9.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結餘(附註)	948	167

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與貿易有關、無抵押及不計息，信用期為30日。

附註：上海雅創(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界定為關連公司。

10. 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21,3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2,391,000港元)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55,49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0,443,000港元)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72,5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2,481,000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11.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內	274,729	546,609
31至60天	48,267	189,163
61至90天	2	—
	322,998	735,772

12. 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上海雅創與本公司連同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以補充本集團營運資金及償還本集團較高利率之信託收據貸款。根據該貸款，上海雅創將向本公司及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授出總金額不超過人民幣（「人民幣」）150,000,000元的貸款，實際年利率為6.8%。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且須於一年內償還。上海雅創向本公司提供該貸款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然而，由於該貸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並無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貸款獲完全豁免遵守公告、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上海雅創之貸款的賬面值為163,18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包括貸款利息1,193,000港元。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期初／年初及期末／年末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年初	87,622	87,622	87,622	87,622
行使購股權	70	—	70	—
於期末／年末	87,692	87,622	87,692	87,622

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可就3,835,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61港元。行使購股權的期限將於授出日期首週年後開始，並於有關授出日期的十週年屆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總額約為2,817,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之購股權持有人行使其部分購股權及認購70,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本公司股份，行使價為每股2.61港元。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18港元。

下表披露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1,867,000
年內沒收	<u>(854,500)</u>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1,012,500
期內沒收	(595,500)
期內行使	<u>(70,00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u><u>347,000</u></u>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輸入模式的數據如下：

	僱員 購股權計劃III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日	僱員 購股權計劃III 二零一七年 七月十七日 (附註)
授出日期		
於估值日期的股價	2.25港元	4.07港元
行使價	2.61港元	4.30港元
預期波幅	35.49%	48.41%
無風險利率	0.59%	1.49%
預期股息率	0.00%	7.62%
預期年期	10年	10年
行使期	9年	9年
歸屬期	1年	1年
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	0.73港元	1.23港元

附註：於過往年度，在紅股發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後，(i)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行使價已調整至每股3.91港元；及(ii)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包含之相關股份數目已作出相應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損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開支。

15.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及派付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發末期股息。

1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集團數字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基本	攤薄	基本	攤薄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61,601)</u>	<u>(61,601)</u>	<u>(169,223)</u>	<u>(169,223)</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685,940	87,685,940	87,622,049	87,622,049
就可攤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	不適用	-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87,685,940</u>	<u>87,685,940</u>	<u>87,622,049</u>	<u>87,622,049</u>
每股虧損(港仙)	<u>(70.25)</u>	<u>(70.25)</u>	<u>(193.13)</u>	<u>(193.13)</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不假設本公司授出之若干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年內之股份平均市價。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兩個期間均錄得淨虧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當潛在普通股(包括購股權)的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時，則不將其計入每股攤薄虧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購股權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因其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

17. 資產淨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層面分別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列示如下：

	集團數字		公司數字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根據本公司於期結／年結時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計算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港仙)	<u>476.98</u>	<u>573.47</u>	<u>459.02</u>	<u>452.45</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是根據合共87,692,049股(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7,622,049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18.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33,814	33,8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9,478	177,25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3,292	211,06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97,917	197,391
按金及預付款項	145	167
可收回所得稅	–	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2	261
流動資產總值	198,734	198,066
總資產	412,026	409,135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4,738	5,013
其他應付款項	1,992	951
應付所得稅	550	–
財務擔保負債	2,223	6,723
流動負債總額	9,503	12,687
流動資產淨值	189,231	185,3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2,523	396,4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7,692	87,622
儲備	314,831	308,8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2,523	396,448
負債及權益總額	412,026	409,135

19. 有關本公司權益變動表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股本	資本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7,622	199,780	100,722	388,124
年內溢利，即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8,324	8,324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已沒收之購股權	–	(752)	752	–
總計	–	(752)	752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7,622	199,028	109,798	396,448
期內溢利，即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892	5,892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70	113	–	183
已沒收之購股權	–	(503)	503	–
總計	70	(390)	503	1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92	198,638	116,193	402,523

二零二四年經審核末期業績及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間的重大差別

由於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於其刊發日期並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而該等資料其後已於完成審核程序後作出後續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告所披露以下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經審核末期業績的財務資料及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所披露的財務資料的差別。下文載列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9(3)(ii)(b)條該等財務資料出現重大差別的詳情及理由：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的項目	本經審核 末期業績公告 之披露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末期業績公告 之披露 千港元	差別 千港元	附註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銷售成本	(1,760,564)	(1,756,215)	(4,349)	1
分銷成本	(14,137)	(18,286)	4,149	1
行政開支	(106,485)	(111,230)	4,745	2
綜合財務狀況表				
存貨	417,928	415,864	2,064	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367	10,632	(2,265)	1
其他應付款項	31,861	36,536	(4,675)	2
綜合現金流量表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5,797	103,316	(77,519)	3
償還銀行借款	(794,914)	(1,084,977)	290,063	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898,474	1,110,713	(212,239)	3

附註：

1. 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i)由先前確認為分銷成本約4.1百萬港元重新分類；(ii)先前經已抵銷供應商佣金之銷售成本的客戶申索其後經核實，從而透過調整供應商佣金增加約2.3百萬港元；(iii)由於其後檢討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而減少之存貨撥備被2.1百萬港元抵銷。
2. 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超額撥付員工成本所致。
3. 現金流量變動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已貼現票據及銀行借款的分類調整所致。

除本公告及有關上述重大差別的相應調整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所載其他資料並無重大變動。由於上述調整，董事會謹此澄清，其他微修訂於本公告中以底線標示。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61.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一財政年度（「上一財政年度」）則為應佔淨虧損169.2百萬港元。

淨虧損減少主要因為：(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導致匯兌虧損減少，而上一財政年度則有重大匯兌差額；(ii)貿易應收款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出現預期信貸虧損下的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而上一財政年度則存在已確認減值虧損；(iii)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較上一財政年度為低；及(iv)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員工成本減少，此乃由於本集團主動檢討及精簡其成本結構，旨在於其各項營運中實現更佳資本效益所致。

為減低與過時庫存相關的營運風險，本集團實施積極的庫存削減措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存貨減值大幅減少至26.1百萬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則為83.4百萬港元。策略性去庫存措施加快現金回收，加強流動資金管理，有助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43.3百萬港元，其中不包括存貨減值26.1百萬港元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7.8百萬港元。

收益

由於本集團所有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銷售額均低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收益2,664.9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之收益減少31.4%至1,828.9百萬港元。

按產品應用行業劃分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工業	<u>493,298</u>	<u>27.0%</u>	595,831	22.4%	(102,533)	-17.2%
汽車電子	<u>490,870</u>	<u>26.8%</u>	797,361	29.9%	(306,491)	-38.4%
家電	<u>318,176</u>	<u>17.4%</u>	444,031	16.7%	(125,855)	-28.3%
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	<u>151,664</u>	<u>8.3%</u>	236,024	8.8%	(84,360)	-35.7%
分銷商	<u>136,178</u>	<u>7.4%</u>	182,734	6.8%	(46,556)	-25.5%
影音	<u>112,758</u>	<u>6.2%</u>	157,594	5.9%	(44,836)	-28.5%
電訊	<u>79,187</u>	<u>4.3%</u>	170,395	6.4%	(91,208)	-53.5%
照明	<u>30,174</u>	<u>1.6%</u>	55,171	2.1%	(24,997)	-45.3%
其他	<u>16,595</u>	<u>1.0%</u>	25,742	1.0%	(9,147)	-35.5%
	<u><u>1,828,900</u></u>	<u><u>100.0%</u></u>	<u><u>2,664,883</u></u>	<u><u>100.0%</u></u>	<u><u>(835,983)</u></u>	-31.4%

工業

工業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493.3百萬港元的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17.2%。儘管該分部受中國出口及內需下降影響，但本集團對該分部的潛力充滿信心，並將繼續受惠於中國的發展，尤其是城市基建的工業化、節能措施及工廠自動化。本集團將密切監注市場形勢變化，把握機遇。

汽車電子

汽車電子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銷售額490.9百萬港元。儘管與上一財政年度相比，收益減少38.4%，惟本集團對該分部仍然持樂觀態度，長遠而言值得投資。隨着全球推動淨零碳排放、國際上對具有智能車路雲的新能源汽車的需求不斷增長，以及無人駕駛趨勢，該分部仍潛力十足，並繼續受惠於中國政府對新能源汽車發展的持續支持。

家電

家電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收益318.2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8.3%。該分部之需求受到全球消費電子市場疲弱影響出口銷售，以及國內家電需求放緩。國內家電需求受到中國房地產市場實施降溫措施而受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形勢，同時保持合理庫存水平。

電子製造服務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之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35.7%至151.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貿易緊張局勢持續拖累出口市場。

分銷商

分銷商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之收益為136.2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5.5%。該分部的收益受到與其他分部面臨的類似限制的影響，即主要是由於消費電子產品的出口及國內需求疲弱所致。

影音

影音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收益為112.8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8.5%。鑑於目前利率高企，預期消費電子產品的需求將持續疲弱。本集團將審慎監察該分部，確保存貨維持健康水平。

電訊

電訊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53.5%至79.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消費者對手機的需求疲弱，繼而影響對智能手機元部件的整體需求。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該分部的表現以及手機市場的變化。

照明

照明分部錄得30.2百萬港元之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45.3%。該分部的表現反映了消費及商業照明市場需求疲弱。

其他

其他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收益為16.6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35.5%。該減少主要由於消費者信心及開支疲弱。但人工智能（「AI」）在更多設備中的集成不斷增加，預計將推動對電子元器件的需求。本集團已調配更多資源支持此趨勢。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上一財政年度的3.8%輕微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3.7%。本集團的毛利率與上一財政年度相若。本集團利潤率保持穩定，顯示儘管毛利率輕微下降的情況下仍具備有效成本控制及整體財政穩定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自上一財政年度的2.2百萬港元增加0.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3.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來自中國政府的退稅的非經常補貼約1.3百萬港元。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自上一財政年度的22.6百萬港元減少8.5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14.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實施的成本控制監控措施。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自上一財政年度的171.6百萬港元減少65.1百萬港元或37.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106.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動檢討及精簡其成本結構，旨在其各項營運中實現更佳資本效益。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其他收益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人民幣兌美元（「美元」）保持相對穩定，而兌港元（「港元」）的波動則較上一財政年度溫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為7.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7.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收回上一年度計提全額撥備的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而導致上一財政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括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租賃負債的利息以及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的利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52.6百萬港元減少25.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26.9百萬港元，跌幅為48.8%。利息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下降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

信託收據貸款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68.2百萬港元減少128.2百萬港元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0.0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集團進行的策略性債務再融資，即以成本較低的銀行貸款取代利率較高的信託收據設施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35.8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3.0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相較上一財政年度，接近回顧財政期間末向供應商的還款金額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816.5百萬港元減少108.1百萬港元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08.4百萬港元。本集團為貿易客戶提供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日。應收賬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3.7個月輕微減少至3.6個月，反映集團收緊收款政策下，信貸管理實踐與客戶付款行為一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0（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0）。

存貨

存貨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07.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7.9百萬港元。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3.4個月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2個月。存貨價值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採取積極的存貨清理措施，包括針對性的促銷活動及加快清理滯銷存貨。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營運資金200.6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41.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268.5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68.9百萬港元。現金減少27.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流出163.1百萬港元以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139.4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本集團的現金結餘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的淨影響所致。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的所得款項所致。

借款及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316.9百萬港元為須於一年內償還。在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當中，84.2%以人民幣計值、15.6%以美元計值，其餘以港元計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銀行借款及浮息銀行借款分別佔99.8%及0.2%。定息銀行借款以每年3.78%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而浮息銀行借款以每年5.62%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託收據貸款140.0百萬港元為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以每年6.95%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100%信託收據貸款以美元計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314.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89.6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務證券總額如下：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須按要求償還之金額

截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79,917	177,032	489,548	75,908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金額

截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2.4百萬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55.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0.4百萬港元）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72.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2.5百萬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為67.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8.8百萬港元），已由本集團持有為數10.7百萬港元的若干應收票據作抵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1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台灣營運，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銷售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採購主要以美元、日圓（「日圓」）、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所面對的外幣匯率風險主要源自外幣兌功能貨幣之波動。鑑於港元與美元之外幣匯率掛鈎，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面對的美元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日圓、港元兌日圓或新台幣兌美元之外幣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已實行外幣對沖政策監察外匯風險，並將之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淨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39.9%（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99.5%）。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特定期末債務淨額（指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及應付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而計算得出。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最終控制公司之貸款增加，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股東權益減少（因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虧損所致）所致。

策略及前景

於當前複雜的全球經貿環境中，地緣政治風險持續升溫，促使本土客戶及供應商加速在東南亞等新興市場的戰略佈局。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將積極打造成為本土供應商與客戶的出海平台，通過區域化供應鏈整合與資源協同，協助合作夥伴規避地緣政治風險，把握區域市場增長機遇。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中小供應商的首選平台，通過持續引進優質供應商，進一步豐富產品與服務的供給側生態。針對核心客戶，我們將依托完善的平台服務能力與本地化運營優勢，量身定制合作方案，深化業務滲透，鞏固長期戰略夥伴關係，並逐步提升在重點客戶業務中的市場份額。

為構建差異化競爭力，本集團將聚焦汽車電子、AI及低空經濟等高增長細分領域，目標成為細分市場的龍頭企業。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新客戶的拓展與開發。憑藉在細分領域的優勢、強大的供應商平台網絡，以及東南亞等區域的市場資源積累，持續擴大客戶覆蓋範圍。通過強化市場影響力與業務韌性，本集團致力實現可持續增長，並在動態市場環境中化挑戰為機遇，為股東及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價值。

自報告期間結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之公告，其中本公司與上海雅創訂立二零二五年總供應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代表本集團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日期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不時供應，而上海雅創同意代表上海雅創集團不時購買若干半導體電子元器件產品。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本公司亦與上海雅創訂立二零二五年總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代表本集團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日期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不時購買，而上海雅創同意代表上海雅創集團不時銷售若干半導體電子元器件產品。二零二五年總供應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五年總採購框架協議（「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本公司擬尋求股東批准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920條採用一般授權（「建議IPT一般授權」）進行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之公告，本公司擬進行更換核數師，由Deloitte & Touche LLP更換為Ernst & Young LLP（「建議更換核數師」）。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12(3)條，建議更換核數師須經已由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的股東大會上特別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間結束後並無發生其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股息及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發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由於本集團擬保留現金作業務營運及推動未來增長，故概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宣派股息。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或前後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釐定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就香港股東而言，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分冊(「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香港股東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及繳足印花稅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冊及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本公司的新加坡股份過戶代理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1 Harbourfront Avenue, Keppel Bay Tower, #14-03/07, Singapore 098632)於直至及包括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收到之已正式填妥之可登記股份過戶文件將獲登記，以釐定新加坡股東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股份在香港股東名冊分冊與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與之間的任何轉移(透過在一股東名冊分冊中取消登記而在另一股東名冊分冊中登記之方式進行)均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就香港股東而言)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前進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312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25名），其中19.23%於香港工作，76.28%於中國工作，其餘於台灣工作。

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積極推行招聘、留任及培育人才的策略：(i)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確保他們緊貼本集團所分銷的產品、電子行業技術發展及市況的最新資料；(ii)將僱員的薪酬及獎勵或花紅與表現掛鉤；及(iii)為他們制定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向，提供承擔更大責任及晉升的機會。此外，本公司已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藉此酬報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本集團的香港及台灣僱員分別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本集團亦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向多個由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基金供款，包括社會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金及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金。

此外，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將在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酬金、相關人士所投入的時間，肩負的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後，審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已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新交所上市之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買賣任何該等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堅信，本集團以開誠布公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企業及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分別為「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及新加坡二零一八年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倘若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之間出現任何衝突，本公司將遵守最嚴格的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現已實行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的企業管治常規為足夠。

遵守香港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香港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對各現任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均已一直遵守香港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已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上市規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交所上市手冊之主板規則設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進發（委員會主席）、章英偉、曹思維及姜茂林。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商討本集團的審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報告事項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本集團經審核末期業績及本公司的年報草擬本。

財務業績的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九個月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Ernst & Young LLP審核，而獨立核數師報告乃收錄作本公告的附錄。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本公司及新交所的網站公開資訊

本業績公告須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網站www.willas-array.com.cn及新交所網站www.sgx.com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年報(載有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報告)及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分別刊載於香港交易所、本公司及新交所之網站。

繼續暫停證券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起已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履行復牌指引及聯交所批准恢復股份買賣。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最新進度，並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24A條公佈其季度最新發展。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敬請審慎行事。

補充資料

1. 倘過往已向股東披露任何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請列明該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與實際業績是否有差別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及有關上述重大差別的相應調整外，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的二零二四年未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所載其他資料並無重大變更。

2. 倘本集團已就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自股東取得一般授權，該等交易總額須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920(1)(a)(ii)條之規定。倘並無取得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之授權，則須就此作出聲明

概無就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向股東取得一般授權。

3. 銷售分析

本集團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增加（減少） %
(a) 上半年錄得的銷售額	1,189,829	1,359,457	-12.5%
(b) 上半年錄得的除稅後扣除非控股權益前經營虧損	(62,160)	(95,264)	-34.7%
(c) 下半年錄得的銷售額	639,071	1,305,426	-51.0%
(d) 下半年錄得的除稅後扣除非控股權益前經營溢利（虧損）	558	(74,033)	NM

4. 發行人最近期整個年度及對上整個年度之全年股息總額(以幣值計)分析

	全年股息總額	
	最近期整個年度 千港元	對上整個年度 千港元
(a) 普通	—	—
(b) 優先	—	—
總計：	—	—

5.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13)條，屬於發行人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之親屬而擔任發行人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管理職位之人士以下列方式披露。倘無該等人士，發行人必須作出恰當之否認陳述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13)條，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中擔任管理職位之人士中並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的親屬。

6. 董事及執行人員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20(1)條作出承諾

吾等代表董事會確認，吾等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執行人員取得所有規定之承諾以遵守新交所之上市手冊。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力書

香港／新加坡，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謝力書(主席)及範欽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紹莉；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章英偉(首席獨立董事)、劉進發、曹思維及姜茂林。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附錄

有關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的完整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載列如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頁至第[•]頁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本核數師認為，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綜合財務表現、綜合權益變動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ACRA」)頒佈的「註冊會計師及會計實體專業操守及道德守則」(「ACRA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ACRA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另一間核數師行審核，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對貴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意義重大，並涉及對評估貴集團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708,448,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50%，而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192,874,000港元為已逾期。

我們對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相關程序及關鍵監控措施，包括釐定債務人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的程序；
- 審核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逾期狀況，以識別可收回金額之潛在問題，並根據相關輔助文件抽樣測試用於建立賬齡分析的數據和輸入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續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所披露，貴集團管理層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及／或逾期狀況，根據將各債務人分類後得出的虧損率方法估計並無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的整個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預期年期內觀察所得的歷史違約率，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此外，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乃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加上預期未來信貸虧損之代價的差額計量。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所披露，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整個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為11,486,000港元。

- 評估管理層在識別貿易應收款項並將其歸類為不同信用評級類別，以及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為出現信貸減值及並無信貸減值兩類時所採用的基準及判斷之合理性。此包括根據相關輔助文件抽樣測試管理層用於釐定債務人信貸評級的數據；
- 透過評核管理層用於計算歷史信貸虧損率的假設及輸入資料及審閱管理層就經濟數據及外部資料作出前瞻性陳述時所用的數據及資料，測試估計虧損率的合理性；
- 透過考慮債務人之具體情況及風險，評估管理層用於釐定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的假設之合理性；
- 就報告期結束後的結算收據進行抽樣測試；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44所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披露之合理性。

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

我們將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貴集團身處的行業發展一日千里，其存貨（包括電子元器件）面對技術變革及價格變動的影響。因此，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根據對於存貨可變現淨值之評估作出存貨撥備。當發生事件或出現情況變化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則對存貨作出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審視報告期末的存貨貨齡報告，以識別滯銷或過時存貨，以及基於最新售價而估計該等項目之可變現淨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存貨賬面值為417,928,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114,353,000港元。

我們有關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識別滯銷或過時存貨之基準，以及彼等對可變現淨值及存貨撥備之評估，並考慮最近的銷售，包括於報告期末後的銷售（如有）；
- 根據相關輔助文件測試存貨貨齡報告的準確性；
- 透過根據最新銷售利潤率報告而抽樣測試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此包括識別虧損價格出售之存貨，以及評估是否已就該等存貨妥為計提撥備；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有關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披露之合理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收錄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當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這些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之董事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意見。我們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本核數師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為Low Bek Teng先生。

Ernst & Young LLP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